

证券代码：600707

股票简称：彩虹股份

编号：临 2018-063 号

##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均属于正常的经营业务活动，有利于保证公司日常运营及稳定发展。关联交易按照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市场原则，以公允的交易价格和交易条件，确定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公司独立性造成影响。

###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进一步拓展液晶面板市场销售，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咸阳彩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彩虹光电”）拟向关联方瑞博电子（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博电子”）销售液晶面板产品，预计 2018 年年度内新增关联销售金额 16,800 万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已在董事会审议之前，审阅了本项关联交易的相关资料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本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了《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共有 9 名成员，因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陈忠国先生、樊来盈先生在审议该议案时进行了回避。

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关联交易属于与日常生产经营相关的持续交易行为，可充分利用关联方的客户资源拓展销售渠道，为公司的生产经营提供必要的保障，符合本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该等关联交易定价原则是合理、公平的，不存在损害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对本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本项关联交易无需经政府有关部门批准。

## 二、关联方及关联关系介绍

瑞博电子（香港）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8 月 11 日；注册资本：100600 港元；法定代表人：张春宁；住所：香港湾仔骆克道越秀大厦 804 室；经营范围：香港政府允许的贸易产品。

瑞博电子与咸阳中电彩虹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第二大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 23.66%）均为彩虹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瑞博电子为本公司关联方。

## 三、新增关联交易内容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彩虹光电与关联方新增关联销售事项如下：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18 年预计金额(万元)
瑞博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液晶面板销售	16,800

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授权经营管理层与关联方签署相关协议或合同。

##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必要保障，可充分利用关联方的客户资源拓展销售渠道。关联交易的定价是遵循市场价格确定的公允价格。

##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均属于正常的经营业务活动，有利于保证公司的日常运营及稳定发展。关联交易以公允的交易价格和交易条件，确定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关联交易有利于本公司的经营和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公司独立性造成影响。

##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八日